



馬 鞍 山 鋼 鐵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Maanshan Iron & Steel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323)

2008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告馬鞍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謹訂於2008年8月31日(星期日)上午9時正在中國安徽省馬鞍山市西苑路2號馬鋼賓館舉行2008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

本次臨時股東大會將處理以下事項：

1. 選舉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董事會」)成員(董事候選人名單及資料見《附件一》，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人聲明見《附件二》，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聲明見《附件三》)，此項議案採用累積投票方式，需就每位董事候選人逐項表決(其中獨立非執行董事應與董事會其他成員分別選舉)；
2. 選舉本公司第六屆監事會非職工代表出任的監事，此項議案採用累積投票方式，需就每位監事候選人逐項表決；
3. 審議及批准關於公司第六屆董事、監事報酬的議案。

承董事會命
董事會秘書
高海建

2008年7月14日
中國安徽省馬鞍山市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包括：

顧建國、顧章根、蘇鑒鋼、趙建明、高海建、惠志剛、王振華*、蘇勇*、許亮華*、韓軼*。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附註：

一、 會議出席對象：

凡於2008年8月1日(星期五)持有本公司H股股份、並在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登記在冊的H股股東，均有權在辦理會議登記手續後出席臨時股東大會(A股股東另行通知)。

二、 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登記辦法：

1. H股股東須將出席會議的書面回覆、過戶文件的複印件、股票或股份轉讓收據的複印件、本人身份證的複印件於2008年8月11日(星期一)前送達公司，如股東委託代理人出席，還須將委託書及代理人身份證的複印件一併送達公司。
2. 股東將登記所需文件送達公司的方式可以是：親身前往、郵寄或傳真的方式之一。公司接到登記所需的文件後，將代為辦理股東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登記手續。

三、 委託代理人

1. 凡有權出席本次臨時股東大會並有表決權的股東均有權以書面形式委託一位或多位人士(不論該人士是否股東)作為其股東代理人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和投票。
2. 股東須以書面形式委託代理人，由委託人簽署或由委託人以書面形式委託的代理人簽署，如果該委託書由委託人授權他人簽署，則授權他人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須經公證。經過公證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和委託書須在臨時股東大會舉行開始前24小時交回本公司方為有效。
3. 委託超過一名股東代理人的股東，其代理人只能以投票方式行使表決權。

四、 股東或其代理人出席臨時股東大會食宿及交通費用自理。

五、 對H股股東，本公司將於2008年8月1日(星期五)至8月29日(星期五)(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手續。H股股東如欲出席臨時股東大會，須於2008年7月31日(星期四)下午4時前將過戶文件、股票交回本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地址：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本公司註冊地址：中國安徽省馬鞍山市紅旗中路8號

聯繫電話： 86-555-2888158

傳真： 86-555-2887284

聯繫人： 許繼紅女士、何紅雲女士